

证券代码：300122

证券简称：智飞生物

公告编号：2016-74

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11月30日，公司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吴冠江先生减持股份的通知：吴冠江先生于2016年11月29日、2016年11月30日分别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2,700.00万股、3,240.00万股，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3.71%。本次减持后，吴冠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919.3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45%。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价 (元)	减持股 数 (万股)	减持比例 (%)
吴冠江	无限售流通股	大宗交易	2016年11月29日	16.99	2700.00	1.69
吴冠江	无限售流通股	大宗交易	2016年11月30日	16.38	3240.00	2.03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吴冠江	无限售流通股	258,593,010	16.16	199,193,010	12.45

二、其他相关说明

- 1、公司基本面未发生变化。
- 2、本次减持股份的交易对手方与吴冠江先生系一致行动人。
- 3、本次减持未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及规章的有关规定,亦不存在有违反承诺的情形。
- 4、本次减持的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后,吴冠江先生仍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

三、备查文件

- 1、股东吴冠江先生减持股份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1月30日